

西北工业大学
高带宽实时数字示波器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招标人：西北工业大学

招标代理机构：西安天合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T2-2411010

2024年11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技术要求及商务要求	22
第四章	评审办法	25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3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西北工业大学高带宽实时数字示波器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线上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T2-2411010

项目名称：西北工业大学高带宽实时数字示波器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117.000000 万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

本项目拟采购高带宽实时数字示波器 1 套，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本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供货期是指供货方将所供产品送达项目实施地点且经安装调试达到正常使用状态所需要的时间。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以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4)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5)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6)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投标人应为中型、小型或微型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自然人提供身份证);

(2) 截止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信用服务”查询栏目中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以及重点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活动;

(4) 法定代表人参加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并出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并出示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4年11月29日—2024年12月05日, 每天上午8:00至12:00, 下午14:00至17:30。(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请将介绍信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注明联系人姓名、电话、邮箱)盖章扫描件发送至 3168232173@qq.com 邮箱, 并及时与招标代理工作人员联系完成招标文件购买(节假日除外)

方式: 线上获取

售价: 本公告包含的招标文件售价总和¥50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4年12月20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2024年12月20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东大街与北柳巷巷口万星广场4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请将介绍信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注明联系人姓名、电话、邮箱）盖章扫描件发送至 3168232173@qq.com 邮箱，并及时与招标代理工作人员联系完成招标文件购买（节假日除外）。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招标人：西北工业大学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127号西北工业大学

联系人：翟伟乐

联系电话：1569182751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西安天合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东大街与北柳巷巷口万星广场4楼

联系方式：1315200076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韩咪咪

电话：1315200076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5	交货地点	招标人指定地点。
1.3.1	采购范围	本项目拟采购高带宽实时数字示波器 1 套，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本招标文件。
1.3.2	供货期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供货期是指投标人将所供产品送达项目实施地点且经安装调试达到正常使用状态所需要的时间。
1.3.3	质量要求	合格（达到国家强制性合格标准）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	详见本文件“第一章 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1.9.1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1.10	答疑	已领取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若对本招标文件有疑问，需要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回复的，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0 天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指定邮箱提交疑问问题 word 版电子文件以及加盖公章的 PDF 扫描件，如缺少上述要求的书面材料或逾期提交的，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不予进行回复。指定邮箱为 3168232173@qq.com
1.11	分包	<input type="checkbox"/> 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分包
1.12	采购内容的实质性响应要求	商务要求条款以及标记“★”为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不满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3.2.3	投标报价要求	本项目签订固定总价合同，各投标人在投标时以填报投标总报价的形式自主报价，但不得超出本项目的最高投标限价，否则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所填报的投标报价应是完成采购内容所需货物及服务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运输费、仓储、保管、保险、装卸（卸货至招标人指定地点）、验收、规费、税金、利润、易损件、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专用工具的费用运杂费（含保险）、措施费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等相关的一切费用。要求的其他相关费用以本招标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投标依据。
3.2.4	本次投标的最小单元要求	项目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天。
3.4	投标保证金	<p>需要交纳。</p> <p>响应保证金要求如下：</p> <p>交纳金额：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 元）</p> <p>2. 交纳时间：以到账时间为准，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为避免因保证金未到账而导致采购被拒绝，建议提前转账；缴纳截至时间以响应文件递交截至时间为准。</p> <p>3. 响应保证金的交纳形式：对公转账或电汇。</p> <p>4. 指定账户名称：<u>西安天合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保证金账户六</u> 账 户</p> <p>账 号：<u>102490834078</u></p> <p>开户行：<u>中国银行西安北大街支行营业部</u></p> <p>转账事由：<u>【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响应保证金】</u></p> <p>注：投标人必须将上述转账事由填写清楚，否则所带来的不利后果由其自行承担。</p> <p>注：①对公转账、电汇时必须写明【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响应保证金】等字样，便于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登记。</p> <p>②响应保证金交纳时间以到达指定账户时间为准。各投标人在银行转账（电汇）时，须充分考虑银行转账（电汇）的时间差风险，如同城转账、异地转账或汇款、跨行转账或电汇的时间要求，确保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交纳截止时间之前交纳进入到指定账户内的响应保证金，如果在本文件规定的交纳截止时间之前未能收到响应保证金，则视为未响应本招标文件要求，按照为无效响应处理，不得进入后续评审环</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节。		
3.5	资格审查 要求及审查依 据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	审查内容及依据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评审依据：投标人应在 投标文件中附符合本条 要求的承诺书并加盖公 章，格式及内容详见本 项目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 投标人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企业或 微型企业	评审依据：投标人应在 投标文件中附符合上述 要求的证明材料，格式 及内容详见本项目招标 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 格式”
		3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 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 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 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 记证书，自然人提供身份证）	评审依据：投标人应提 供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对 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或扫描件加盖公章，其 他组织提供相应证明材 料加盖公章。
4	截止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 前，未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 列入“信用服务”查询栏目中严重 失信主体名单以及重点领域严重失 信主体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 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 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	评审依据：投标人应在 投标文件中附符合本条 要求的承诺书并加盖公 章，格式及内容详见本 项目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活动。 评审依据：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附符合本条要求的承诺书并加盖公章，格式及内容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6		法定代表人参加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并出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原件加盖公章，并出示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评审依据：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附符合上述要求的证明材料，格式及内容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p>备注：</p> <p>①以上资格证明材料需提供合格有效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提供不全或签字盖章不符合要求的，均属于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文件，不得通过资格审查。</p> <p>②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为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渠道。</p> <p>③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p> <p>④评标委员会或者招标人有权在评标过程中对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材</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料进行复核，若发现复核结果与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材料不符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不利风险。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本招标文件凡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处，均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凡要求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名）或盖章处，均应由签字（名）者本人用不褪色的蓝（黑）色墨水（汁）书写或者加盖私章。
3.7.4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 1 份、副本 3 份、开标一览表 1 份、电子版文件 1 份 备注：电子版文件存储介质：U 盘，投标人所递交的 U 盘上用标签注明单位简称、项目名称，便于审查。
3.7.5	纸质投标文件的密封与包装	1. 投标文件正、副本应分别胶装成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2. 密封包装方式： 投标文件的正本 1 份与电子版文件（U 盘）密封于一个密封袋内，副本叁份密封于一个密封袋内，开标一览表除在投标文件内装订外，还应再重复制作 1 份单独密封放于一个密封袋内（应与投标文件内的开标一览表一致且签章齐全）；封袋应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封袋正面要粘贴“开标一览表”的标识。 3.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照本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编制。
3.7.6	投标文件电子标书	投标文件电子标书要求： ①包含投标文件全部内容的 word 版本及盖章扫描后 PDF 电子版各 1 份。 ②密封方式：投标文件电子版文件应密封在一个信封里并放置于投标文件正本的密封袋中。 ③电子版文件 1 份（U 盘）
4.1.2	投标文件的封面上应写明的内容	参照本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4.2.1	递交投标文件 截止时间	2024年12月20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4.2.2	递交投标文件 地点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东大街与北柳巷巷口万星广场4楼
4.2.3	是否退还投标 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 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6.1.1	评标委员会 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依法组成。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其中招标人代表1人，专家4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评标前24小时内在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
7.1	定标方式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u>3</u> ；
7.3	履约担保	履约保证金/履约保函：投标人成交后凭成交通知书向学校缴纳成交金额的10%作为履约保证金，待合同履行完毕后无息退还。 履约保证金提交账号： 户名： <u>西北工业大学</u> 账号： <u>3700117319200004172</u> 开户行： <u>工行西安西工大支行</u> 提交时必须注明： **项目履约保证金
10.1	需要补充的 其他内容	1.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人民币 <u>117.00</u> 万元； 备注：各投标人报价不得超过上述最高投标限价，否则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2. 本项目标的所属 <u>工业</u> 行业； 3. 知识产权：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采购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的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p> <p>4. 确定中标人后 3 日内，由中标人参照原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 857 号）的有关规定下浮 30%计取，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代理服务费。</p> <p>5. 本招标文件未明确的其他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或省市有关规定执行。本招标文件由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p>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提示和说明，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如本表未说明的，以本招标文件内容为准。</p>		

二、投标人须知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陕西省关于政府采购的有关法律、法规，本采购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2 招标人：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1.1.3 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1.1.4 项目名称：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1.1.5 交货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1.3 采购范围、供货期和质量要求。

1.3.1 采购范围：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供货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否则其投标无效：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采购项目前期准备为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 (3)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4) 与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5) 与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6) 与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7) 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的。
- (8) 被政府有关部门责令停业的。
- (9)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0)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1)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

1.4.3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1.5 费用承担：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所有发生的费用，不论中标与否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6 保密：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均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责任。

1.7 语言文字：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9.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特殊要求外，不组织统一踏勘现场，各投标人可自行前往项目所在地进行踏勘。过程中所产生的任何费用及安全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论投标人是否踏勘，与本项目实施的所有因素、细节由投标人自行考虑并承担相关不利风险。

1.10 答疑：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 分包：本项目不允许中标后转包。

1.12 招标内容的实质性响应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 (3) 服务需求及商务要求；
- (4) 评审办法；
- (5)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均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1.2 投标人应及时获取招标文件，否则引起的一切风险由投标人自负。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按照前附表要求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疑问，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投标人应及时登录相应网站查看本项目的招标变更信息并获取澄清和修改后的文件，未按澄清和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的投标文件有可能被评标委员会否决。

2.2.3 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纪要、招标文件修改（补充）文件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时间在后的为准。

2.2.4 其它关于澄清与修改的要求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为准。

2.3 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招标文件中商务要求的各项条款、标记“★”条款、投标有效期、本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均为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投标函、开标一览表、资格审查资料、服务方案等资料组成。

3.1.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但需要书面通知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3）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先从电子交易平台上撤回旧文件，再重新提交新文件；中标后提交的纸质文件（备案用）应从专用制作软件中直接打印，与电子投标文件保持一致，不允许补充和修改。

3.1.3 投标文件被拒绝接收的情形：

- （1）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文件的；
- （2）逾期提交投标文件的；
- （3）其它法律法规规定的应当拒绝接受的情形。

3.1.4 投标文件由于编制问题导致无法正常评审的，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和要求报价，任何不符合报价要求的投标将按照废标处理。

3.2.2 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应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及以可调整价格的投标均按照废标处理。

3.2.3 投标报价其他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4 本次投标的最小单元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投标人可对任一最小单元进行投标，但不能对最小单元中的内容或者分项内容进行不完全投标。任何不完全的投标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3.3 投标有效期

3.3.1 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原定投标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需要相应的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本须知关于投标担保的退还与没收的规定仍然适用。

3.4 投标保证金：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 资格审查要求及审查依据：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明确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进行响应，对于招标文件特别要求需要逐条明确响应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应当按照其要求进行编制，否则视为未响应。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标记

4.1.1 投标文件的封面上应写明的其他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开标时间及地点与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一致。招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进行开标会议，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 1) 介绍参加会议的单位领导和来宾；
- 2) 介绍参加开标会议的投标单位；
- 3) 宣布开标纪律；
- 4) 宣布监督、监标、唱标、记录人员名单；
- 5) 由监标人及各投标人代表共同查验投标文件密封完整性，并宣布查验结果；
- 6) 随机开启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唱标人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总价等主要内容，并经投标人签字确认；
- 7) 开标会结束。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评标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要求其回避。各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工作人员,不得作为评审专家参与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过程的保密

(1) 开标后,直至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补遗、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等均严格保密。

(2)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向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直至取消其中标资格。

(3)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6.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投标人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根据本须知第 6.3.4 条规定,凡属于评标委员会在评标中发现的计算错误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2) 评标委员会认为有必要时,可向投标人进行询标。

6.3.4 投标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6.3.5 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1) 评标委员会仅对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未响应招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投标文件，不得进行评标。

(2)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就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3)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次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向招标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根据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7.2 中标通知

7.2.1 在本章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中标人进行中标公示同时发布中标通知书，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规定予以备案。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

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 重新招标：执行现行相关法律法规。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质疑与投诉

已经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或者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者质疑。

对于在规定时间内收到的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三个工作日内答复询问，七个工作日内答复质疑。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提出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技术要求及商务要求

高带宽实时数字示波器项目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及功能目标

采购高带宽实时数字示波器 1 套。实现的主要功能：拥有超高实时采样率能够高保真的完成信号采集，并可以采集更长时间的复杂波形。以超小的噪声更好地查看信号、更快地调试信号异常以及利用测量和分析工具进行自动一致性测试和其他验证。用于模拟/数字设计和调试、数据通信和高速串行通信。适用高速器件及系统的性能验证，高速总线合规性分析，DDR 调试等多种应用场景，帮助解决更多的测试挑战。满足对测试各类电子、射频、无线标准信号的测试分析要求。

二、详细技术参数

1. 名称、数量、功能需求、详细的技术指标要求

名称：高带宽实时数字示波器

数量：1 套

技术指标要求：

- (1)、▲模拟通道数：≥4CH
- (2)、★最大模拟带宽：≥13GHz
- (3)、★采样率：≥40GSa/s（全通道采样率 40GSa/s）
- (4)、★最大存储深度：≥4Gpts
- (5)、垂直分辨率：8~16bits
- (6)、波形捕获率：≥250000wfms/s
- (7)、▲硬件实时波形录制：≥2000000 帧
- (8)、峰值检测：峰值检测可以捕获最窄 100ps 的毛刺
- (9)、时基范围：20 ps/div~1 ks/div
- (10)、触发类型：标配：边沿、脉宽、斜率、视频、码型、持续时间、超时、欠幅脉冲、超幅、延迟、建立

(11)、具备频率计与电压表

(12)、▲ ≥ 15.6 英寸的高清多点触控大屏，可以电动调节屏幕的倾角，灵活的屏幕支持多窗口分屏显示

2. 其他配套要求

(1)、电源线 1 根

(2)、USB 数据线 1 根

(3)、精密 BNC 转接器 3.5mm to BNC (50 Ω) 2 个

说明：★代表实质性指标，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投标被拒绝。▲代表重要指标项，非实质性指标。

三、其他要求

1. 供货要求

供货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供货期是指供应商将所供产品送达项目实施地点且经安装调试达到正常使用状态所需要的时间。

2. 安装调试

安装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 培训

安装调试完成后，根据培训方案，进行技术培训。

4. 售后服务

质保期：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



四、商务要求：

（一）供货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供货期是指供货方将所供产品送达项目实施地点且经安装调试达到正常使用状态所需要的时间。

（二）款项结算：

1. 合同生效后，甲方按合同总价款的 50%向乙方支付预付款；

2. 设备全部运抵甲方指定地点，经“开箱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出具设备购销合同全额发票，甲方收到全额发票后十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0%；

3. 设备安装、调试运行正常，且经“质量验收”合格后，甲方在十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5%；

4. 合同总价款的 5%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额质保金（如有问题，应扣除相应部分）。质保期从“质量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三）质量要求：合格（达到国家强制性合格标准）

（四）产品质保期：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

（五）知识产权：招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第四章 评审办法

一、评审办法

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评标委员会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分，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前三名中标候选人。

2. 评标委员会组成：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二、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或根据招标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 向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 履行招标文件及其他法律法规要求的职责。

三、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评审过程中发现投标文件中出现相关规定应当按照无效投标处理的情形，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四、评标程序

1. 资格审查：

由招标人或招标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检查；

2. 符合性审查

2.1 由评标委员会对资格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在评标过程中穿插进行，投标人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其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2.2 符合性审查合格标准：

2.1 由评标委员会对资格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在评审过程中穿插进行，投标人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其投标文件将视为无

效投标文件。

2.2 符合性审查合格标准：

2.2.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2.2 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2.2.3 投标文件未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2.4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2.2.5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明确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进行响应的，对于招标文件特别要求需要逐条明确响应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按照其要求进行编制；

2.2.7 法律、法规和招标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五、明显低价的排除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废标处理。

六、澄清有关问题：

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署全名。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投标人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七、评标价的确定：

1. 投标文件经符合性评审合格的，为有效投标。对于所有有效投标按照以下规则进行评标价的确定：

(1) 对于不需要进行政策性价格优惠调整的，其评标价为按照本办法规定的修正办法修正后的投标总价。

(2) 对于符合政策性优惠的，其评标价按照以下规则进行计算调整：

对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投标人为小型和微型企

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评审价计算规则：**【其评审价=投标报价* 90%】**；

对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执行面向中小企业的“价格评审优惠”。

(3) 其他方式按照国家相关现行规定执行。

八、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落实如下：

1.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优惠政策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相关规定，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的相关规定认定，未提供以上材料的不予以认定。

2. 监狱企业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提供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进行核实后，根据相关规定，对监狱企业在评审时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 福利企业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优先购买福利性企业产品和服务的意见》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本省福利性企业享受我省规定的采购扶持政策。

福利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市级以上民政局、财政局、残联部门出具的福利性企业的证明文件。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5. 为落实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结果发布的同时公告上述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提供的上述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6. 如投标人同时提供上述优惠内容，评标委员会只认可其一项有效声明函，不予以重复给价格扣除。

7. 环境标志、节能的产品

对于采购标的列入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的产品，应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的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招标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须加盖投标人红色公章），否则不予计分（注：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以最新公布内容为准）。

8. 有融资需求的投标人可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执行；

除上述已表述的内容外，其余对政府采购相关政策予以落实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投标人同时提供优惠内容的，评标委员会只认可其一项有效声明函，不予以重复给价格扣除。

九、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按照《评审办法》规定的内容，独立进行综合比较、评价打分。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投标报价最低者排名在前；如投标报价相同，则以技术指标响应情况内容优先；若技术指标响应情况内容得分也相同的，依次以售后服务、培训方案、类似业绩内容得分高的优先。

十、同品牌处理原则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1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十一、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汇总全体评委对每个投标人的赋分，计算出每个投标人的综合得分，取平均值（小数点后保留后两位）后按照总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列，推荐前3名为中标候选人。

评审办法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说明
投标报价	满分 30分	<p>投标报价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p> <p>投标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投标报价）×30</p>
技术指标 响应情况	满分 30分	<p>根据投标人拟投产品技术和性能响应情况进行评审。</p> <p>1. “★”项指标为重要指标，有一项负偏离的即按照无效投标处理</p> <p>2. 投标人对所投产品技术参数逐条进行明确响应，并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其中：技术指标响应全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得30分，标“▲”参数，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4分，其余参数，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2分，扣完为止；</p> <p>备注：1. 证明材料要求：以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评审依据，若检测报告中无法体现的技术参数或未要求提供检测报告的须提供由制造商加盖公章的产品证明材料（包括产品官网截图或用户使用说明书等）。各证明材料中的响应指标应保持一致，若不一致以最不利于技术参数响应的证明材料进行评审。</p> <p>2. 投标文件技术参数响应情况内容应与证明材料内容一致，不一致时，响应情况为正偏离或无偏离，证明材料为负偏离以证明材料进行评审；响应情况为负偏离，证明材料为正偏离或无偏离以响应情况进行评审。</p> <p>3. 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视为负偏离。</p>
产品质量 保证	满分 3分	<p>投标人承诺所投产品合法正规、无假货、水货、翻新货且无产权纠纷；（进货渠道的证明文件包括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得1.1-3分。（需提供承诺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未提供文件得0分。</p>
交货、安 装、调试、 试运转和 验收方案	满分 5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交货方案进行评审。</p> <p>交货方案科学合理、安全可行，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3.1-5分；</p> <p>交货方案有一定的可行性，基本能满足项目要求的得1.1-3分；</p> <p>交货方案有较多欠缺的得0-1分。</p> <p>未提供方案得0分。</p>

	满分 5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安装、调试、试运转方案进行评审。</p> <p>安装、调试、试运转方案科学可行，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 3.1-5 分；</p> <p>安装、调试、试运转方案有一定的可行性，基本能满足项目要求的得 1.1-3 分；</p> <p>安装、调试、试运转方案有较多欠缺的得 0-1 分。</p> <p>未提供方案得 0 分。</p>
	满分 5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验收方案进行评审。</p> <p>验收方案详细可行，有针对性，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 3.1-5 分；</p> <p>验收方案完整合理，有一定的可行性，基本能满足项目要求的得 1.1-3 分；</p> <p>验收方案有较多欠缺的得 0-1 分。</p> <p>未提供方案得 0 分。</p>
售后服务	满分 5分	<p>根据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服务标准、响应时间、质保期满后的承诺、设备大修周期、使用寿命及各主要部件的寿命承诺）进行评审。</p> <p>售后服务有具体、详细、可行的方案及措施，对响应及上门时间有明确表述，能够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3.1-5 分；</p> <p>售后服务方案及措施基本可行，对响应及上门时间有明确表述，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1.1-3 分；</p> <p>售后服务方案及措施欠缺较多，对响应及上门时间有相应表述，不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0-1 分；</p> <p>未提供方案的得 0 分。</p>
	满分 5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在质保期内针对设备出现故障或不能正常工作时候的应急方案（包括确保设备正常使用的应急措施、提供相同产品或不低于故障产品规格档次的备用产品供招标人使用的使用承诺）进行评审。</p> <p>应急方案详细可行，针对性强，能够确保招标人使用得 3.1-5 分；</p> <p>应急方案相对完整，具有一定的针对性，基本能够保证招标人使用得 1.1-3 分；</p> <p>应急方案简单粗略，表述不具体，无法完全保障招标人使用得 0-1 分；</p> <p>未提供应急方案的得 0 分。</p>

培训方案	满分 5分	<p>根据投标人的培训方案（包括培训人员、培训时长，培训次数，培训方式等）进行评审。</p> <p>有详细的人员安排及执行计划方案，培训时长、次数、方式等科学合理有保障、针对性强得 3.1-5 分；</p> <p>有较为详细流程方案，培训时长、次数、方式较为合理，有一定的针对性及可行性，能够满足培训需求的得 1.1-3 分；</p> <p>培训方案简略，培训计划及流程有较多欠缺的得 0-1 分；</p> <p>未提供方案的得 0 分。</p>
	满分 4分	<p>投标人承诺在培训期间提供完整的技术资料，包括原版操作使用手册、实验指导书和维护维修手册且培训结束后，质保期内投标人提供技术咨询等服务得 4 分。</p> <p>备注（需提供包含上述内容的承诺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类似业绩	满分 3分	<p>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该投标人自 2021 年 11 月 1 日起至今的类似采购项目的业绩证明材料或者投标人拟投产品自 2021 年 11 月 1 日起至今的业绩证明材料，每提供一份业绩合同得 0.5 分，满分为 3 分，不得重复累计。</p> <p>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业绩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且加盖单位公章。</p>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西北工业大学高带宽实时数字示波器采购项目

甲方（需方）：西北工业大学

乙方（供方）：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并信守下列条款，共同严格履行。

一、产品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金额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合计
1			台	元人民币	元人民币
合计：¥____，（大写：人民币____）					
备注： 1. 详细技术指标及功能见附件《技术协议》。 2. 合同金额包括：设备原价、运杂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培训费、验收费、设备后期维护费等相关费用。 3. 合同价格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动影响，不受实际工作量变化影响。					

二、保修条款与售后服务

产品质保期____年，质保期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验收合格之日以甲方验收报告为准）。质保期内乙方免费上门维修，费用全免；质保期后，乙方仍上门维修，人工费免，但需收取相关零配件和材料费。

接到甲方维修电话，乙方4小时内上门现场服务（非工作日6小时、国家法定节假日是否除外），一般问题（如：____、____等）____小时内维修完毕，特殊情况（如：____、____）最长____天内维修完毕，维修期间乙方提供同档次的备用设备，保证甲方教学科研等工作正常进行。若____天内维修不好或维修后达不到原技术要求，则乙方负责更换新的产品。

乙方售后服务及维修专线：_____

三、供货期

乙方自中标通知书发放之日起____天内完成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运行正常。

四、随机的必备品、配件、工具数量及供应方法

按合同附件《技术协议》提供

五、运输方式、到达站（港）、费用负担

乙方负责送货至甲方指定的设备安装实验室，并负责安装就位和调试，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

无

七、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

原厂商包装，包装物不回收。

八、验收与资料归档

1. 验收时间：设备安装调试完毕、正常运行后__个月。（标准设备：原则上需正常运行 1 个月；非标研制开发设备：原则上需正常运行 2 个月）

2. 验收依据：《购置合同》（包括合同的配置清单、技术规格资料、技术协议、补充协议等）、装运单据（包括航空、铁路、公路、轮船、邮寄和快递等运单）等。

3. 验收程序：包括开箱验收、安装调试及运行测试、合同指标验收三部分。

4. 验收争议处理：如果二次验收仍不合格，甲方将不再组织验收，同时办理索赔及退换货事宜。

5. 资料归档：设备验收合格后，所有与设备相关的资料按照甲方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移交给甲方档案馆存档。

6. 本合同中关于验收与资料归档的未尽事宜，以甲方的相关规章制度为准。

九、履约保证金退还

1. 乙方提供或交付货物经甲方验收合格且办理归档手续后，乙方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退还申请书》及附件【《西北工业大学仪器设备验收报告》（复印件）、《西北工业大学记账凭证》（交款人存查联）原件等】。

2. 甲方正式受理乙方履约保证金退还申请后按照“原渠道”退还。

3. 除不可抗力原因外，如遇下列情况者，甲方有权不予退还乙方所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作为对甲方的补偿：(1)乙方不能按照合同规定的供货期供货或者安装调试；(2)乙方提供或交付货物的名称、数量、品牌、型号、规格、参数配置、产地或制造厂商等与购销合同约定不一致；(3)货物验收不合格；(4)未能按照合同约

定提供培训和售后服务等；(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十、付款方式

1. 合同生效后，甲方按合同总价款的 50%向乙方支付预付款；

2. 设备全部运抵甲方指定地点，经“开箱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出具设备购销合同全额发票，甲方收到全额发票后十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0%；

3. 设备安装、调试运行正常，且经“质量验收”合格后，甲方在十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5%；

4. 合同总价款的 5%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额质保金（如有问题，应扣除相应部分）。质保期从“质量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十一、违约责任

合同双方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任何一条款即视违约，违约方负责承担由此给另一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并每日按合同总额的 5%处以罚金。

十二、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双方友好协商，协商未果，由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三、乙方承诺

如甲方在使用乙方提供的产品的过程中，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责任完全由乙方承担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十四、其他

1.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四份，乙方两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解决或另立补充协议。

2. 合同所有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甲方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西北工业大学（合同专用章）

乙方：（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友谊西路 127
号

地址：

法人代表/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本人印
章）：

法人代表人（签字或盖本人印章）：

子项目承建单位：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本人印章）：

设备负责人（签字或盖本人印章）：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1

技术协议

甲方：西北工业大学

乙方：_____

一、说明：

- 1、每份合同均需附《技术协议》，与合同一起作为供货和验收的依据。
- 2、《技术协议》须乙方盖章。

二、《技术协议》内容应包含以下方面：

- 1、仪器设备名称、数量、品牌、规格型号、外观整体图片；---必须
- 2、详细技术指标、功能；---必须
- 3、安装、调试和培训方面具体要求；---必须
- 4、附件、配件及耗材清单；---如有
- 5、设计图纸；---如有
- 6、水电、安全、环保及其它特殊条件保障（辐射防护、防磁、防震等）；
---如需要
- 7、用户单位与投标人约定的其他条款。---如有

甲方：西北工业大学

乙方（加盖公章）：

设备负责人（签字或盖本人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本人印章）：

时间： 年 月 日

时间：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编制说明

1. 编制投标文件前，请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理解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

2. 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样本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内容逐一做出明确的响应；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还可以做其它补充，其目录自行编制，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编制或编制目录中未附其相应内容，其相关不利风险由其自行承担。

西北工业大学
高带宽实时数字示波器采购项目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人（全称）：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法人授权委托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地址：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投标人根据文件格式要求编辑】

1. 投标函

（招标人名称）：

我方收到（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招标文件，经我公司详细研究，我公司决定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 我方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相应服务，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 我方已详细阅读了本项目招标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和误解问题的权力。

3. 如果我方在开标后到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及承诺，我方的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4. 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资料。

5. 我方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日起_____天有效。

6. 如果我方一旦中标，我方将保证按招标文件要求完成全部内容，且质量达到现行合格标准，符合国家、行业、地方规定以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要求，并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提供符合采购代理机构要求的投标文件。

7. 我方完全接受并响应招标文件、答疑文件、评审办法、采购预算及限价等关于本项目相关文件的要求，严格遵守开标过程的时间安排、程序安排等细节，对此无任何异议。

8. 所有关于本投标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_____

电 话：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报价（元）	供货期	质量要求	交货地点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____天。供货期是指投标人将所供产品送达项目实施地点且经安装调试达到正常使用状态所需要的时间。	合格（达到国家强制性合格标准）	招标人指定地点

备注：上表中投标报价均含税，且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 费用说明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品名	尺寸规格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1					
2					
3					
4					
5					
6				
合计 总价	(小写) : (大写) :				

说明：

1. 所有投标报价均含税，且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 该表中包含投标人认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合计总价应与开标一览表中响应总价金额一致。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技术条款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 服务要求	投标文件 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	备注
1				
2				
3				
4				
5				
6			

注：投标人应按照“第三章技术要求及商务要求”中技术条款要求内容进行逐条响应，如有偏离，请在此表中清楚地列明，并加以说明。其它要求及说明详见评标办法。如有与商务要求重复的，只需在商务要求中响应即可。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5.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 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 商务响应	偏离情况 (正偏离/响应)	说明
1				
2				
3				
4				
5				
6			

注：投标人应按照“第三章 技术要求及商务要求”中商务要求内容进行逐条响应，如有偏离，请在此表中清楚地列明，并加以说明。其它要求及说明详见评标办法。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6. 资格证明文件

（应附与本项目公告及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的资格及其他证明全部文件复印件或打印件并加盖公章，其他格式参考见本条附件）

附件 6.1 承诺书.....	46
附件 6.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书.....	47
附件 6.3 中小企业声明函.....	49
附件 6.4 其他证明资料.....	50

附件 6.1：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人名称）_____

我公司_____（公司名称）_____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并经营的机构。在此郑重承诺：

1. 我公司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我公司截止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我公司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信用服务”查询栏目中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以及重点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3. 我公司未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活动。

如上述内容有隐瞒或未能提供真实信息的，我公司将承担一切不利后果。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6.3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招标人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1、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6.4 其他证明资料

投标人根据招标公告要求提供，如营业执照等资料。

7. 技术方案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根据采购内容以及评审办法中技术内容作出全面响应的项目方案：

附件 7.1 业绩表

业绩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合同签订 时间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内容	完成时间	合同金 额	完成项目 质量
1							
2							
3							
4							
5							
6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8. 其他证明材料

- (1) 企业其他获奖及荣誉证书等资料；
- (2) 投标人提供证明其企业实力的其他证明材料；
- (3) 监狱企业、福利企业声明函（格式具体见附件）；
- (4)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格式具体见附件）；
- (5)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6) 其他

后附相关格式。

附件 8.1 监狱企业声明函（如有可提供）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监狱）企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法人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非监狱企业无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如为监狱企业应在投标文件的封面右上角明确注明相关信息以便方便认可。

2. 投标人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的需保证其真实性，如经查实存在虚假证明的情况，由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

附件 8.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可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法人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在投标文件的封面右上角明确注明相关信息以便方便认可。

2. 投标人企业所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由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件 8.3 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可提供）

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陕西省《关于政府采购优先购买福利性企业产品和服务的意见》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法人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非福利性单位无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如为福利性单位应在投标文件的封面右上角明确注明相关信息以便方便认可。
2. 投标人企业所提供的《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由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件 8.4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如有请提供）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厂家	规格型号	类别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合计（人民币）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法人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如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须按格式逐项填写，并附相关证明（注：环境标志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节能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发改委颁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

2. 类别填写：节能环保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

附件 8.5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再次承诺：

- 1、在参与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成交交易机会。
- 3、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招标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取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磋商响应投标人。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招标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磋商响应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代理机构磋商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

地址：

邮编：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